体育成绩证明

姓名： 身份证号码：

考号：

七、八、九年级的体育课成绩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级 | 七年级 | 八年级 | 九年级 | 总计 |
| 体育课成绩 |  |  |  |  |

 说明：七、八、九年级的体育课成绩9分，七、八、九年级体育课满分均为3分。每学年体育课优秀为3分、良好为2.5分、及格为2分、不及格为1.5分。

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成绩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级 | 七年级 | 八年级 | 九年级 | 总成绩 |
| 参测情况 |  |  |  |  |

 说明：2024届的外地返穗生七、八、九年级的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成绩满分 11 分，3 年均不参加测试不得分，有 1 年参加测试得 4 分，有 2 年参加测试得 7 分，有 3 年参加测试得 11 分。当年已办理免予执行《标准》的学生，按当年已参加测试计算得分。学校填写此表格后，还需将七、八、九年级的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成绩从国网系统中打印并盖章作为证明材料，已办理免予执行《标准》的学生，则另附免予执行《标准》并盖章作为证明材料。

 经办人签名：

 学校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